

## 宜蘭縣政府 函

地址：260011宜蘭縣宜蘭市南津里13鄰縣  
政北路1號  
承辦人：督導 張綵倫  
電話：03-9575923#14  
傳真：03-9563896  
電子信箱：lun0325@tmail.ilc.edu.tw

受文者：宜蘭縣立南安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6月24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30105289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計畫 (376420000A\_1130105289\_ATTACH1.pdf、  
376420000A\_1130105289\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教育部委請國立中山大學辦理113年度「校園霸凌輔導人員知能研習(東部場)」，因故展延至113年7月12日(星期五)舉行，請貴校鼓勵所屬輔導人員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3年6月21日臺教學(五)字第1132803071號函及113年6月13日臺教學(五)字第113280292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課程原訂於113年6月21日(星期五)舉行，因報名人數不足延期辦理。辦理時間及地點如下：
  - (一)活動時間：113年7月12日(星期五) 上午9時至下午5時。
  - (二)活動地點：台東史前文化館(臺東市豐田里博物館路1號)。
- 三、教育部於本(113)年4月17日修正發布校園霸凌防制準則，修正重點為落實預防輔導機制，爰請貴校鼓勵所屬輔導人

學輔處 113/06/26



員踴躍報名參加，以增進輔導人員知能，強化校園霸凌事件處遇能力。

四、研習會統一採網路報名方式，請即日起至113年7月5日（星期五）中午12時前，於網址<https://forms.gle/cj2UH8m2TvmQrbmi9>報名，或以附件實施計畫內QR code掃描進行報名；錄取人員於活動前以電子郵件通知，請貴校本權責准予參訓人員公差假辦理。

五、本案相關疑義請逕洽國立中山大學師資培育中心吳岱庭專任助理，聯絡電話：(07)5252000分機5893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中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（特教資源中心）(含附件)、宜蘭縣學生輔導諮商中心(含附件)

